



各位校友：

有關「2026-2028 年度學校管理委員會——校友成員」選舉事宜

自一九九九年九月，本港所有官立學校已成立「學校管理委員會」（校管會），務使學校的管理工作能更具效率和成效，從而提高教育質素。

成立校管會的目 的

- 開放學校的管理機制予教職員、家長及社會人士參與
- 吸納各界代表加入「學校管理委員會」，俾能集思廣益，共同提高學校的管理質素

校 管 會 成 員

- 包括主席（教育局首長級人員）、校長、2 位教師、2 位家長、舊生及獨立成員

校 管 會 權 責

• 制訂學校目標及表現指標 • 確定學校順利運作 • 訂定周年計劃及預算	• 試行及評估教育新措施 • 促進學生教育 • 建立有效的溝通渠道	• 議定教師專業發展 • 評核學校成效
--	---	---

「校友會幹事會」現按照本會會章規定，並參照教育局的《校友校董選舉指引》及母校的學校管理委員會章程》，籌辦公平而開放透明的「學校管理委員會——校友成員」選舉，並委任校友會主席袁逸輝先生為是次選舉之「選舉主任」，負責監察有關提名、分發選票及點票工作。「2026-2028 年度學校管理委員會——校友成員」選舉簡介如下：

校管會 「校友成員」人數	• 兩名
任期	• 兩年(2026 年 11 月中 至 2028 年 11 月中)，由被委任為校管會成員當日起計 • 可連任，但不得連任同一類別的成員超過三屆
「校友成員」 候選人資格	• 所有年滿 18 歲的校友 • 如校友未能符合《教育條例》第 30 條及第 40AP 條之規定，均不能註冊成為「校友成員」
參選方法	• 年滿 18 歲的校友可自薦成為候選人 • 年滿 18 歲的校友可提名最多兩名校友成為候選人，並已獲得被提名者同意 • 所有自薦或提名須於選舉前寄回母校 • 候選人可以不多於 150 字作自我介紹
當選	• 由得票最多的首兩名候選人當選 • 遇有同票情況，選舉主任即場進行抽籤，中籤者當選 • 如候選人只得兩名，該兩名候選人自動當選

隨本通告附上有關選舉的資料及表格，請有意加入「學校管理委員會」的校友按指定的日期辦理參選手續。校友可瀏覽教育局網頁（網址：www.edb.gov.hk）查閱《校友校董選舉指引》，並瀏覽母校網頁（網址：www.ktgps.edu.hk）查閱或前來母校索取《觀塘官立小學學校管理委員會章程》及《觀塘官立小學校友會會章》，了解有關選舉的一切細節。

袁逸輝

校友會主席

二零二六年九月十四日

觀塘官立小學
「2026-2028 年度學校管理委員會——校友成員」選舉程序

＜選舉日期：30-10-2026（星期五） 下午 4:30 至 5:15＞

日期	事項
14/9（星期一）	校友會幹事會委任一名幹事為「選舉主任」。
14/9（星期一）	以電郵方式通知會員有關「2026-2028 年度學校管理委員會——校友成員選舉」事宜，亦於母校網頁公佈。
14/10（星期三）	截止接受「自薦/提名參選」表格 1. 郵寄以郵戳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14 日為準並必須於 2026 年 10 月 14 日下午五時正前郵遞至母校。 2. 親自遞交截止時間：2026 年 10 月 14 日下午五時
16/10（星期五）	1. 按校友會會員的選擇，以電郵方式將「候選人名單及候選人簡介」寄予各會員，亦於母校網頁公。 2. 「選票」以郵寄方式寄予年滿 18 歲的校友會會員。（須於 2008 年 11 月 16 日或以前出生）
28/10（星期三） 至 30/10（星期五）	會員投票 1. 郵寄以郵戳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28 日為準，並必須於 2026 年 10 月 28 日下午三時正前郵遞至母校。 2. 親自遞交截止時間：2026 年 10 月 30 日下午三時正將選票投入校友會選票箱。
30/10（星期五）	點票 1. 於母校舉行的「校友會第九屆會員大會」，在選舉主任、各候選人、校友會顧問、校友會幹事見證下進行。 2. 歡迎各校友會會員出席及監察點票工作。 3. 選舉結果於點票完畢後即時向在場會員公佈。
2/11（星期一）	透過母校網頁公佈選舉結果

備註：所有選舉程序跟既定日期進行，逾期遞交的「自薦/提名參選」表格、「候選人資料」表格及「選票」，恕不接受處理。

觀塘官立小學
2026-2028 年度「學校管理委員會——校友成員」選舉

「自薦/提名參選」表格

本人 _____（畢業/修業年份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）

自薦/提名以下人士參加 2026-2028 年度「學校管理委員會——校友成員」選舉。

	候選人姓名	畢業 / 修業年份	聯絡電話	(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✓)	
				自薦	被提名
1.					
2.					

備註：

1. 年滿 18 歲的校友可自薦成為候選人。
2. 年滿 18 歲的校友可提名最多兩名校友成為候選人，並已獲得被提名者同意。
3. 「選舉主任」收到被提名者的資料後，會與被提名者聯絡，確認其是否同意接受提名。
4. 請自薦/提名人於 2026 年 10 月 14 日（星期三）或前，將「自薦/提名參選」表格郵遞/親自遞交至「觀塘官立小學」（地址：九龍牛頭角道 240 號），信封面註明：「校友會」收。

自薦/提名人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

SMC

相片	姓名：	性別：
	畢業 / 修業年份：	
	職業：	
	現時就讀學校：	年級：
自我介紹及參選抱負： 		

1. 候選人可以不多於 150 字作自我簡介。
2. 請填妥後頁候選人聲明。
3. 請於 2026 年 10 月 14 日或之前寄回以下地址或於辦公時間內親身遞交。

➤ 郵寄以郵戳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14 日為準，

➤ 親自遞交截止時間：2026年10月14日下午五時正

「學校管理委員會-校友成員選舉」候選人聲明：

1. * ☐ 本人年滿 18 歲，但未屆 70 歲。

* ☐ 本人年滿 70 歲，但具備有效的醫生證明書，並已把證明書連同本表格附上並轉交選舉主任。

2. 本人每年最少 3 個月在香港居住。

3. 本人並非《破產條例》(第 6 章)所指的破產人，或並非已根據該條例訂立自願安排。

4. 本人並沒有在香港或其他地方被裁定已犯可判監禁的刑事罪行。

5. 本人明白本人必須提供正確及足夠的資料，否則可能會影響本人的參選資格。如有需要，本人樂意向選舉主任提供補充資料。

6. 本人現今並沒有註冊為 5 間或多於 5 間學校的校董。

7. 本人明白所填寫的資料將會用作競選用途。

姓名(正楷):_____ 簽名: _____